

最新项目部的装修费计入科目 铺位装修 施工合同(通用10篇)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最新项目部的装修费计入科目 铺位装修施工合同汇总 总篇一

承办方(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地点：

2、工程内容：门市整体装修，包工包料。

4、合同价款：按实际使用材料计算。(单价按预算表单价计算)

第二条甲方义务

1、甲方办理好相关施工手续，做到三通即：水通、电通。房屋内清理干净不影响施工为原则。

第三条乙方的义务

1、施工中严格按施工规范执行，遵照施工图纸施工，保证施工质量。

2、做好施工方案、保证施工工期。

3、保证原房屋的基本结构，科学施工、规范施工。

第四条工程款支付

1、先行支付材料款，完工后工程款一次性付清。

2、人工费：

3、材料费：

4、共计：

第六条违约责任

1、合同签订后，任何一方未履行合同约定违反了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应承担相关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造成的经济损失由对方赔偿。

2、由于乙方原因未达到质量标准的分部分项工程由乙方负责赔偿经济损失。

3、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拖延工期有乙方负责。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联系方式：乙方：联系方式：

年月日

最新项目部的装修费计入科目 铺位装修施工合同汇总篇二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地点：

1.2 工程内容及做法详见工程报价单。

1.3 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乙方包工包料，甲方提供部分材料(即：地砖、墙面砖、木地板、洁具、灯具、开关面板、五金件)。

1.4 工程期限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1.5 本工程合同金额：金额大写：

1.6 付款方式如下：

施工队伍进场后，由乙方垫资30%。

第一次付款：大房间工程完成50%时，甲方付

第二次付款：大房间工程完成100%时，甲方付

第三次付款：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后，甲方付

第四次付款：整体工程竣工验收一年后甲方再付

第二条 工程监理

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此协议乙方同时具有监理义务。

第三条 施工图纸

3.2 图纸甲方签名确认后方可施工，施工项目成型后，如不是质量问题甲方要求变更，变更费由甲方承担。

第四条 甲方工作

4.1 开工前为乙方入场创造条件；

4.2 免费提供装修期间水电源；

4.3 负责协调邻里关系；

4.4 负责办理装修审批手续交纳物业管理押金；

4.5 工程材料进场验收，质量，进度的监督，负责竣工验收。

第五条 乙方工作

5.2 严格执行本市有关施工现场管理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5.3 保持施工现场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5.4 保护好原室内陈设，保证室内上下水管道及电路的畅通；

5.6 协调处理城管、房管等部门关系(在征得甲方同意的前提下，产生的费用可由甲方承担)。

第六条 工程变更

6.1 施工项目或施工方式如有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签定书面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变更中所产生的费用在第三次工程款支付时一并付清。

第七条 材料供应

7.1 按本工程合同规定除甲方自购材料外，其余为包工包料(详情见工程报价单)。

第八条 工期延误

8.1 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 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
2. 不可抗力；
3.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它情况。

8.3 甲方未按期支付工程款，合同工期相应顺延；

8.4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完工，工期不顺延；

8.5 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第九条 质量标准

双方约定本工程质量按《家居装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执行。施工中如双方对工程质量发生争议，申请由建筑装饰质量监督部门对工程质量予以认证，经认证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认证过程中所支出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经认证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认证过程中所支出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十条 工程验收和保修

10.1 双方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三个阶段进行验收：

1. 材料进场验收

2. 木工完工验收

3. 竣工验收

11.1 双方约定按下列方式进行(见1.5 、 1.6款);

11.2 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接到资料后三日内如未有异议,即视为同意,双方填写工程结算单签字甲方在签字时向乙方结清工程尾款。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4 由于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负责修理,工期不顺延。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双方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时,向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几项具体规定

14.2 施工期间,乙方的作息时间在按该物业指定要求执行。

第十五条 附则

15.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15.3 合同履行完后自动终止;

15.4 本合同实行当事人自愿签证原则,可将合同文本提交所在(县)的工商行政管理分局进行合同签证,以保护合同双方的合法权益。

最新项目部的装修费计入科目 铺位装修施工合同汇总篇三

甲方：_____基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系_____物业管理单位，乙方系小区住宅单元物业的购买者或使用人委托进行装修的单位或个人。现甲、乙双方就装修的有关事宜，经过平等协商，特签此协议。

1. 施工单位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如委托个人则需装修委托书。
2. 比例不小于1：100的装修设计图（包括：平面图、隐蔽工程图、机电项目施工图）或上述图纸的复印件。
3. 乙方向甲方提供现场施工人员的名单、身份证复印件及1寸近照2张。
4. 装修队电工、焊工等特种工种的上岗证及复印件。

第二条甲方在收到乙方申请后，对乙方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甲方自接到资料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工作，并将审核结果通知乙方。如审核合格后，甲方为乙方开据施工许可证。乙方应严格按照许可证时间开工装修，同时应将许可证贴在装修现场明显位置以便甲方检查。

第三条对于乙方提供的资料，甲方认为需要修改或重新提交时，乙方应进行修改或重新提交，并将修改后的资料报甲方，以便甲方进行最终审核。

第四条甲方审核完毕的资料，乙方不得擅自改变。如需修改或变动，应以书面形式提前通知甲方，并将修改后的资料报

甲方审核。

第五条如果乙方不提交装修申请擅自施工，或在甲方未准许之前开工，甲方有权责令其停工，而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负责。

第一条 为保证乙方装修工作的顺利进行，乙方需要为其聘请的施工人员办理现场出入证，如有未办理出入证的、丢失出入证的或将出入证转借他人的，甲方有权阻止其进入小区，而因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自负。

第二条 如果甲方发现乙方聘请的施工人员有违法行为，或有不符小区管理规定的行为，甲方有权将该施工人员清理出小区，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负责。第三条装修完毕后，乙方应及时将其申请的所有出入证全部收回交给甲方，甲方核查无误后，退还临时出入证押金。

第一条为保证业主的利益和楼宇结构及配套设备的安全，甲方收取乙方保证金每户5000元。

第二条乙方缴纳垃圾清运费：20元/自然间；管理费（含设备使用费）按15元/天计费，自审批合格领取施工许可证起至验收合格清场之日止。

第三条装修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扣除实际发生的费用（以甲方验收合格之日停止计费），3个月未发生质量问题，按规定退还尾款。如验收不合格，甲方将继续收取乙方整改期间的费用。

第一条 楼宇土建结构装修

1. 不得改动门、窗，保持楼宇、房屋外观的美观统一。
2. 严禁拆改破坏原结构、承重墙、配重墙、楼板地面。不得

擅自在主体结构上剔槽、打洞，不得凿穿地面、屋顶、阳台隔断板。

3. 装修室内地面石材厚度不得超过1.2cm，地面装修总厚度不得超过3cm，按施工进度铺地砖前须申报物业管理公司工程部检查批准。

4. 不得擅自破坏原设计卫生间、洗衣间防水层，如有破损须重做防水处理，需进行24小时闭水试验，物业工程部试验通过后方可继续施工。

5. 乙方装修所使用的木制材料需经防火阻燃、防腐处理。

6. 不得将没有防水要求的房间设为卫生间、厨房间。

7. 厨房应有门，不得做成敞开式厨房。

第二条 水、暖气、燃气管道设施装修

1. 严禁改动室内供暖管线设施，严禁加装暖气片或拆改移位。加装暖气罩，必须留有长、宽不少于400mm的检修口，便于日后维修，否则后果自负。

2. 严禁拆改室内水表，不得擅自拆改原设计管线。

3. 严禁改动或遮挡燃气管线、仪表设施。

4. 室内所有管线节门、接口周围需留有100mm以上距离，并必须按规定预留长、宽不小于400mm的检查口，便于日后维修检查。

5. 不得擅自封包燃气管道。

6. 安装燃气热水器必须采用强排式，且其排气管不得超出外

墙10cm□不得排入烟道或管井。

7. 卫生间、厨房间墙体改动的，应当按照防水标准制订施工方案，重新做防水。

第三条 配电、弱电信号设施装修

1. 配电系统布局必须按审批方案、图纸施工，负责此项工作的施工人员必须有劳动局核发的电工操作证（特种工种证明复印件在物业管理公司备案）。

2. 严禁破坏室内原设计配线回路，严禁强电、弱电线路直埋，必须按施工规范穿线铺设，如有违规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3. 不得擅自增改原设计配电控制和计量仪表，隐蔽施工部分：照明、插座、空调插座必须按原设计负荷单路控制施工。

4. 严禁拆改原设计电视、对讲、通讯网络布线，如擅自改动，造成不良后果自负。

第四条 楼宇外观装修

1. 严禁拆改外窗、防火窗、阳台，不得擅自加装护栏。

2. 严禁在户门以外公共区域平台违章搭建或悬挂其他物品。违者物业公司有权要求其无条件拆除，损失自负。

第五条 装饰施工现场

1. 装饰材料搬运：乙方须提前申请电梯使用时间，按计划安排时间搬运，切勿损坏电梯、公共区域墙壁、楼梯间墙壁等公共设施设备。搬运建筑材料必须封装不漏，搬运完毕须将搬运路线及时清扫干净。

2. 装修垃圾清运：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规定，按指定时间将封闭袋装垃圾运至指定地点，随时清扫门前杂物。严禁在公共区域堆放建筑材料、装修垃圾，严禁将杂物、油漆倒入下水管线。

3. 施工人员：乙方施工人员须衣着整齐，佩带通行标志，按指定通道进入；严禁在本小区非工作区域闲逛，不得损坏小区公共设施设备及他人财务；严格遵守管理规定，保持公共区域墙壁、楼道墙壁的整洁。

4. 装修施工时间：

1) 工作时间：8：00--12：00，14：00--18：00其它时间严禁施工人员进入或滞留在小区内，严禁施工人员在本小区内留宿。

2) 机械设备作业时间：8：00--11：30，14：30--18：00，其它时间为静音作业时间，严禁施工扰民。（周六、日静音作业）

5. 消防安全：每户装修施工现场必须配置两个5公斤灭火器，工作现场禁止吸烟。乙方必须遵守各项安全防火规定，履行与甲方签订的安全防火责任书。

装修完成后，乙方须提前通知甲方约定时间，甲方自接到乙方正式验收申请5个工作日内，由工程部、业主、装修公司负责人及装修施工相关技术人员共同验收。验收不合格项目由施工单位限期整改合格。因整改造成的各项损失费用，均由施工方承担。

第一条乙方在此保证：因其装修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如造成房屋结构、布局、外装修的损坏，房产毗邻房屋的损坏或他人人身安全或财产的损失，房屋渗漏而对四邻造成的损失等均由乙方承担。因此后果而产生的一切事宜如诉讼、仲裁的

均由乙方自费处理。

第二条如因乙方装修给他人人身财产造成损失，而引起他人向甲方索赔时，乙方负责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三条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四条本协议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第五条签约方

最新项目部的装修费计入科目 铺位装修施工合同汇总篇四

乙方：

1.1工程概况：

本工程主要包括系统计算机机房装修. 机房设备的提供安装调试. 及其工程。

1.2项目名称：

1.3承包范围

系统工程设计. 施工. 及设备材料供应。

1.4施工地点

1.5本合同遵循的技术规格和标准及优先原则：

1.6质量合保证

乙方须承诺，本工程中所选用的材料及设备均严格按照本合同材料及设备清单中所列出的产地和数量去选项购，并须获得甲方的认可和支持，以确保本工程符合以上标准。

第二章甲乙双方的责任

2.1甲方的责任：

- 1) 负责协调施工现场各工种间的配合。
- 3) 向乙方提供满足施工用水，电及相应的办公条件及堆放材料的库房。
- 4) 对乙方提供的各种技术文件，资料保密，不得以任何形式扩散给第三者。

2.2乙方的责任：

- 1) 负责本系统工程施工图纸设计。
- 2) 负责按合同规定施工，确保工程进度，按照甲施要求完成各项工作。
- 3) 负责按照经过甲方审批过的施工设计图和有关规范施工，确保工程质量。
- 4) 负责成品交验前的保护，保养。
- 5) 做好施工记录. 隐蔽工程记录，并汇集施工技术资料。
- 6) 负责办理有关手续，并确保系统按期验收使用。
- 7) 负责培训甲方使用和管理本系统的技术人员。
- 8) 乙方进场施工人员必须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如违反甲方

管理制度，视情节予以处罚直至清退出场。

9) 做好施工组织管理，保持现场清洁，器材堆放整齐并及时清理现场垃圾，做到文明施工。

10) 做好现场人员的安全培训工作，现场施工严格遵守甲方及地方安全部门的多项管理制度，乙方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第三章材料及设备

3.1 材料及设备到达目的地为工地现场。

3.3 所有材料均由乙方组织采购，甲方须提供一封闭场所供乙方保管材料使用。

3.4 材料、设备除甲方另有书面变更要求外，均须按投标报价中所列产品型号、产地进行采购。

第四章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为：

计人民币：元整

合同总价包括附件的设备清单所列设备、系统的安装调试及其运保费、税金等所有的相关费用。

第五章付款方式

5.1 合同签订后一周内，甲方需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作为备料款，计人民币元整。

5.2 乙方工程施工完毕，验收合格，正常使用后，甲方支付至所有款项90%的竣工款，乙方工程价款计人民币：（以最后决

算为实际价格)。剩余10%作为质保金，工程验收1年付清。

5.3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项，乙方必须开具有效的正式的工程安装发票，给甲方入帐。

第六章工期

6.1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定之日起，乙方即开始进行施工准备工作。

6.2根据甲方的施工进度安排施工工作。_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始施工。

6.3乙方的施工计划安排需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后方可执行；甲方原因造成的停工及工期延误，乙方必须当日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以供审批；甲方须在48小时内予以书面答复，若逾期不予答复，则表示甲方同意乙方的报告。

第七章设计变更

甲方因变更设计时，应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按规定需变更时，应由甲方签证，竣工时按工程量增减的签证进行调整和结算，未经甲方代表确认的变更无效，不可作为结算依据。

第八章工程验收

8.1工程完成后，乙方提交工程竣工报告，七日内由甲.乙双方对工程进行验收。

8.2工程验收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本系统全套工程设计.施工文件及图纸，并提供全套电子管理文档。

8.3按国家和地方当局的相关施工规范，验收规范和标准作为验收依据。

8.4甲方需在三日日内验收完毕，并在验收报告单据上签字盖章。

8.5若经确定为不合格工程，则乙方应及时修正，并直至工程验收合格。

第九章保证及处罚

9.1乙方保证本系统中所使用的所有产品免受第三方提出关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9.2乙方保证本系统的设计、施工、验收、开通、正常使用。

9.3乙方保证按照甲方施工进度安排完成各项工作，如逾期，每天按工程款的0.1%支付违约金。

9.4乙方保证在本系统保修内提供4小时快速响应，24小时内现场服务。

9.5乙方提供综合布线线路15年质量保证，质保期从工程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网络设备及他1年质量保证，质保期从设备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质保期内，乙方负责设备非人为损坏的免费维修、更换(详见产质保规定)，保障产品的正常使用。整个系统乙方提供2年免费维护。

9.6凡购买乙方销售的产品设备，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内如非人为因素引起的故障，经检验属实可免费更换、维修，但下列情况不属保修范围。

1、不正确操作，造成产品损坏：

2、自行拆卸，标贴损坏，日期涂改，产品人为损坏，进水，变形，受潮，自然灾害，雷击等。质保期后乙方提供维修服务，修理所需交通费及更换零配件费用由甲方承担。

9.7如在接入弱电系统工程中因使用甲方已有的线路与设备而有故障的，由甲方负责。

第十章仲裁与诉讼

10.1执行合同过程中甲乙双方发生争议的问题，均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争端，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

10.2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与诉讼费由诉讼方承担

10.3在仲裁与诉讼期间，除正在仲裁与诉讼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第十一章其它

本合同附件及乙方投标书与合同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壹份；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双方往来文件，均应以书面形式为准。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订补充条后生效。

甲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最新项目部的装修费计入科目 铺位装修施工合同汇总篇五

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工程

1.2工程地点：**区路号

1.3工程范围：包工包料

1.4工期：本工程自双方确认的20xx年**月**日为开工日期□20xx年**月**日前完成全部装修施工项目。

1.5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质量评定的合格标准。

1.6合同暂定价款(人民币大写)：按实际工程结算。

第二条 甲方工作

2.1开工前三天，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3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气及电讯等设备，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2.2指派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所有的现场签证单必须经公司盖章后有效。

第三条 乙方工作

- 3.1 不得未经甲方同意而转包工程。指派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 3.2 对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电器等采取保护措施。
- 3.3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
- 3.4 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 3.5 开工5日内向甲方申报工程进度计划书。
- 3.6 办理在该地点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审批等手续。工程所需报审表需要甲方盖公章，甲方协助乙方报验。
- 3.7 严格执行国家制定的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等。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合理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并每周交与甲方驻工地代表一份。
- 3.8 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理等工作，服从甲方监理的管理，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 3.9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 3.10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保护期间发生损坏，承包人自费予以修复，

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其他责任。

3.11工程施工时施工人员应按要求佩带施工牌。

第四条 关于工期的约定

4.1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

4.2因甲方提供的材料所造成停工待料，损失由甲方负责，工期顺延。

4.3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4.4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4.5乙方任何原因的工期及工程进度的变更，均与甲方书面约定。

第五条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5.2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甲方要求部分或全部工程项目达到优良标准时，应向乙方支付由此增加的费用。

5.3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5.4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5.5竣工验收

5.5.1

5.5.2 当乙方认为本工程已竣工可交付使用时，须提交“竣工验收报告”给甲方。甲方须在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日内组织竣工验收，并在验收后天内给予认可或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须按要求进行修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的修改费用。

5.5.3 甲方验收合格后须向乙方发出“竣工证书”说明正式竣工日。工程竣工验收通过，承包人送交竣工验收报告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工程按发包人要求修改后通过竣工验收的，实际竣工日期为承包人修改后提请发包人验收的日期。

5.5.4 乙方须在竣工后日内提交竣工图给甲方自用，并按国家规定提交竣工资料归档。

5.6

5.6.1 工程移交 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由双方负责人共同洽谈交接，办理移交手续。如乙方不能按期交付，应按逾期竣工处理，并不得因有经济纠纷而拒绝交付。乙方实际竣工日期超出合同约定的，则视为违约。

5.6.2 工程移交后，由甲方负责管理。

第六条 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6.1 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采用：维修工程按合同报价书的造价。

6.2 承包人在签订本合同前对本工程的全部招标文件、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及说明、质量要求、合同条件、现场条件及周围环境、承建风险、现场管理要求等已详细并完全明了，在合同价款中已予以充分考虑。

料、机械、运输包装、施工技术及措施、管理、安全文明施

工等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以及利润等。承包人承诺如有错漏，概由承包人负责。承包人在现场使用的水电费、总包管理及配合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6.4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按照国家现行税法和有关部门现行规定，承包人或其分包人需缴纳的一切税金和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和相关因素，承包人承诺市场风险完全由其承担。

a) 结构工程全部完工验收后，按合同造价付至30%。工程全部完工验收后四个月，按决算价付至总工程款的95 %。

c) 该工程保修期为一年，按工程全部完工交付使用日期开始计算时间，决算总价的5%作为保修押金保修期满后结清。如保修期间不能按时维修，则延误一天扣除保修金的2%，甲方自己购买更换材料的费用从保修押金中扣除。

第七条 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7.1 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第八条 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8.1 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8.2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他相关的法规、规范。

8.3 由于甲方确认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

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乙方应提供异议并通知甲方修改。

8.4乙方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乙方人员生命财产和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

8.5除因甲方故意或非法行为所造成的之外，甲方毋需承担乙方或第三人的一切财产损失或人员伤亡的风险责任。

8.6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8.7由于乙方施工造成安全事故及劳资纠纷原因，与甲方无关。但若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全部赔偿。

第九条 奖励与违反责任

9.1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酌情补偿乙方因停工、窝工造成的损失。

9.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20xx元违约金。

9.3乙方应妥善保护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设备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9.4甲方未按相关规定同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9.5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9.6因乙方未服从甲方人员的管理而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费。

9.7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造成损失由甲方负责。

9.8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十条 争议或纠纷处理

10.1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10.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未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11.1本工程结算方法，维修工程按合同报价书约定的造价。

11.2建设单位付工程款，施工方收到后，提供收据，施工方必须提供材料合格证。 11.3该工程保修期一年，保修费按工程决算价的2%计取，在保修期内，同一部位发生三次问题，施工方要无偿更换。

第十二条 附则

12.1本工程需要进行保修或保险时，应另订协议。

12.2本合同共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12.3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动终止。

12.4附件

(1) 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

(2) 工程项目一览表

(3) 工程预算书

(4) 甲方提供货物清单

(5) 会议纪要

(6) 设计变更

(7) 其他

甲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单位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户名: 帐号:

签订日期:

乙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单位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户名:

帐号: 签订日期:

最新项目部的装修费计入科目 铺位装修施工合同汇总篇六

乙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意向：

甲 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真诚合作的宗旨，为明确甲 乙双方的权力和义务，就“工程施工队阶段性支持加盟商”合作事宜，经友好协商并签订本协议。合作期为3个月或累计产值超过60万元人民币。 合作协议期限： 甲 乙双方的合作为阶段合作，合作协议期限自本协议签字盖章后生效，如果续约双方则需另签协议，协议内容由甲乙双方协商后签字盖章生效。

- 1、 甲方有权监督的现场管理及文明施工。
 - 2、 甲方有权对乙方施工质量进行抽检与检验。
 - 3、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施工材料进行封样及审核。
 - 4、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现场人员进行管理。
 - 5、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不规范行为做出相应的经济处罚。
-
- 1、 甲方负责帮助乙方寻找宿舍，供乙方使用。（费用由乙方自负）
 - 2、 甲方有权给乙方确定材料品牌的使用。
 - 3、 甲方有权负责给乙方确定合同提成比例。
 - 4、 甲方负责及时给乙方拨付工程款。
-
- 1、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协助工人解决住宿问题。

2、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保证工程施工队的合同提成比例，确保施工队的利润。

3、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帮助工程施工队与客户沟通，确保工程的顺利进行。

4、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及时拨付工程款，确保工程的顺利进行、施工队工人的稳定。

1) 现场文明

2) 工艺做法

3) 规章制度

1) 熟悉各工种的施工工艺

2) 协调解决问题能力强

3) 熟练掌握各种单据的填写

1) 负责人以上施工人员对东易企业文化有较深认识

2) 工人能够认真执行东易日盛各项规章制度

3) 能够按时参加公司培训及考核

1) 工艺做法（国标）

2) 成品保护

3) 材料验收

4) 表格填写

5) 阶段验收

6) 工地营销推广

1) 达到东易日盛集团公司样板间要求

2) 客户满意度应在90%以上

3) 优良工程比例100%

1) 如果配有材料库且不发放首期款，如没有材料库，则按工程报价的60% × 20% 领取首期款

2) 中期款按15%提取中期款

3) 尾款、其余款项待竣工后且客户交其尾款后付清

5) 如3个月内产值在60万以上，按60万的5%扣除维修保证金

6) 3个月内不能达到60万产值的，按实际发生产值扣除维修保证金

7) 双方如继续合作，维修保证金可累计

1、如公司有材料库，乙方每个工程材料领用比例不得低于25%，不得高于40%（根据当地情况双方协定）

甲 乙任何一方终止合作协议，须提前两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乙方承接甲方的所有装饰工程的质量保修期执行完毕无质量问题，甲方将乙方的质量保证金退还乙方。

本协议未尽事宜，按照《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执行或双方另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 乙双方因本合作协议产生的纠纷，应友好协商解决。

自 年 月日—— 年 日 月。

代表人签名：

日期：

乙方：

代表人签名：

日期：

最新项目部的装修费计入科目 铺位装修施工合同汇总篇七

(简称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我公司承建的澄城县惠安苑采煤沉陷安置小区，二期工程20#、21#、22#、23#楼，建筑工程劳务项目。经过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乙方自愿为甲方提供劳务服务，承包方式根据双方约定，现达成劳务施工范围。甲、乙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名称及承包范围：

1、工程名称：澄城县惠安苑棚户区改造项目

2、工程结构：砖混结构(地下一层、地上六层、包括二层门面为框架)

3、承包范围：按照蓝图所有土建人工费，主体结构包括(地基以上垫层、基础、地下室、地沟、主体、屋面、女儿墙，所有主体土建工程)。

4、承包方式：包人工费、包机具、包安全、包质量、包外架、包文明工地、包工期等以上施工内容的全部工作和相关责任。甲方提供升降机。其他一切机具由劳务队负责。

5、劳务价格及付款办法方式：本价格为综合价格按建筑面积每平方米壹佰柒拾贰元(152.00元)；商业楼按建筑面积每平方米贰佰元(180.00元)。

二、工程质量及安全生产文明施工

2、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按照省级文明工地有关标准进行施工、布置。

3、文明工地及安全要求：

(1)乙方必须做到工完场清，材料分类、归堆。

(2)进入施工现场必须佩戴安全帽、穿好安全鞋、必要时系好安全带。

(3)劳务队确保现场重大事故发生率为零；造成人员伤亡全部由劳务队承担经济和法律責任。

三、施工工期

1、外墙粉刷，(包括女儿墙)15天完成；内墙粉刷一个月完成。

2、因停电、停水、人力无可抗拒工期顺延。必须由项目负责人签字生效。

四、承包价格及进度付款

1、外墙粉刷平均价20元。(包括门窗边、女儿墙、外阳台、空调板、水泥压光、大面积粉平做保湿、屋面圆角)

2、内墙平均价12.5元。(包括卫生间、楼梯间、内阳台，粉完一层50线要弹出来)

3、梯间踏步通一单元3000元，全部完成。(包括踢脚线、挡水线、滴水线、侧面粉刷)

4、地面压光平均价12元。(包括踢脚线)

5、外墙贴砖(包粉刷)平均价45元。

6、散水波一平方22元。(包括砌分割缝、灌沥青)每个项目完成后付本项目工程款的50%，工人退场付本项目工程款的70%，工程竣工验收一个月后付本项目工程款的95%，全款待竣工验收一年后无质量问题付清。

五、甲方负责义务：

- 1、甲方提供蓝图一份，图纸存在问题及时协调；
- 2、甲方供应材料必须按时到场；
- 3、甲方有义务监督质量、安全、工期、工人工资发放等。

六、乙方负责义务：

- 1、乙方按照施工图及甲方变更施工、图纸存在问题及时向项目协调；
- 2、在施工过程中确保安全，保证质量；
- 4、劳务队进场，提供工人花名册、身份证复印件、工人工资表；

七、由于劳务队出现质量没达到标准，没及时整改罚伍佰至伍仟，并立即整改。工期拖延超出十日后，每日罚款壹万元，

无法具备以上条件，自行退场，等工程竣工后结算工程款。

八、未尽事宜、及时协商。

九、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两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最新项目部的装修费计入科目 铺位装修施工合同汇总篇八

家庭装修是每个家庭都会遇到的事，那么家庭装修施工合同你了解多少呢?以下是在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家庭装修施工合同范文，感谢您的欣赏。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

住所：

联系电话：

手机号：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住所：

联系电话：

手机号：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地点：

2. 工程装饰装修面积：

3. 工程户型：

4. 工程内容及做法：见工程内容与预算单(附件一)、装修工艺要求(附件三)。

5. 工程承包，采取乙方包工、包施工工具、设备，甲方提供施工材料的方式。

6. 工程期限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7. 合同价款：

本合同工程造价为(人民币)：元

金额大写：

编制报价单以《×××家庭装饰工程参考价格》为参考依据，根据时常经济运作规则，本着优质优价的原则由双方在合同中约定。合同报价单应与材料质量标准、制安工艺配套编制为工程价款的根据。

二、工程监理

若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甲方与具有经建设行政部门核批的工程监理公司另行签订《工程监理合同》，并将监理工程师

的姓名、单位、联系方式及工程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等通知乙方。

三、施工图纸

施工图纸由甲方委托乙方设计并提供施工图纸，一式三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二份。

四、甲方工作

1. 开工三日前要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
2. 无偿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和冬季供暖。
3. 负责办理房屋物业部门开工手续和应由业主支付的有关费用。
4. 遵守物业管理部的各项规章制度□
5. 负责协调现场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6. 参与工程质量施工进度的监督，参加工程材料验收、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

五、乙方工作

1. 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完成本合同工程。
2. 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每日十二时至十四时、十八时至次日八时之间不得从事敲、凿、刨、钻等产生噪音的装饰装修活动。
3. 因进行装饰装修施工造成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

停水、停电等，由乙方承担修理和损失赔偿责任。

4. 负责工程成品、设备和居室留存家具陈设的保护。

5. 保证居室内上、下水管道畅通和卫生间的清洁。

6. 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每日完工后清扫施工现场，清运垃圾至物业指定地点。

7. 为甲方提供本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涉及的各种标准、规范、计算书、参考价格等书面资料。

六、工程变更

在施工期间对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由合同双方共同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及周期。工程变更单，作为竣工结算和顺延工期的依据。

七、材料供应

1. 乙方应提前5天向甲方提供需购材料清单，甲方应在4天内及时采购材料供施工队使用，双方应各自承担各自拖延工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

2.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自行采购材料，若已采购，甲方有权无条件拒绝使用并可拒绝支付该材料的费用。

3. 乙方应在甲方指定的建材供应点购买材料，并开具正式发票。

4. 乙方应验收甲方所购建材的质量，发现质量问题应向甲方及时提出并有权拒绝使用。若甲方坚持使用，应书面要求乙方，并承担因材料质量引起的损失。

5. 乙方应帮甲方收货，核对数量和配件的准确性。

6. 乙方应做好材料的保管工作，禁止闲杂人等进入工地现场。
7.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携带任何建材出门，若发现此类现象，按材料价格加倍从人工费中扣除。
8. 甲方材料送至工程所在地的楼下，乙方任何施工人员应无条件搬运。

八、工期延误

1. 对因以下原因造成竣工的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应顺延：工程量变化；不可抗力；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2.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完工，工期不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3. 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按总工程款的2%赔偿甲方损失。

九、质量标准

3. 在竣工验收时双方对工程质量、室内空气质量发生争议，申请由具有北京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单位，对工程质量、室内空气质量予以认证。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十、工程验收和保修

1. 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联合验收：
 - (1) 材料验收；
 - (2) 隐蔽工程验收；
 - (3) 竣工验收。

2. 工程竣工后，乙方通知甲方验收。
3. 双方进行竣工验收前，乙方负责保护工程成品和工程现场的全部安全。
4. 本工程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在正常使用条件下室内装饰装修工程保修期限为二年，有防水要求的厨房、卫生间防渗漏工程保修期限为五年。

十一、工程款支付方式

1. 合同签字生效后，甲方按下列表中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按工程款支付比率 应支付金额

第一次 工人、材料进场

第二次 工程进度过半

第三次 竣工验收合格

第四次 竣工验收合格一年后

2. 工程进度过半，是指：木工制作结束；墙、地砖、吊顶结束；墙面找平结束；水电改造结束。

3. 工程款以工程实际发生量据实结算。

4. 工程款全部结清后，乙方向甲方开具正式发票为工程主要凭证。

十二、违约责任

1. 一方当事人未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

承担赔偿责任;因违反有关法律规定受到处罚的,最终责任由责任方承担。

2. 一方当事人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并由责任方承担因合同解除而造成的损失。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支付第三、四次工程款,每延误一日向乙方支付本合同造价金额2%的违约金。

(1)对工程质量不合格的部位,乙方必须进行彻底返工修理。因返工造成工程的延期支付视同工程延误,每延误一日,乙方支付甲方本合同工程造价金额2%的违约金。

(2)对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乙方必须进行综合治理。因治理造成工程延期交付视同工程延误。每延误一日,乙方支付甲方本合同工程造价金额2%的违约金。

(3)室内空气质量经治理仍不达标的,乙方退回甲方合同的工程全部价款。

十三、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或向消费者协会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时,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请人民法院裁决。

十四、劳动力管理

1. 开工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所有施工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

2. 未经甲方许可,非工地施工人员不得在工地过夜。

3. 甲方应及时替乙方办理小区出入证件并支付相关费用。

4. 乙方应具备在北京市暂住的一切证件,因证件不全引起的

相关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5. 乙方指定由 为工地现场负责人， 为替补负责人。

6.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任意调换施工人员。

7. 未经甲方同意，任何情况下乙方不得停工或怠工。

十五、施工机具

1. 乙方自带施工所需工具，并保证工具的安全性和良好使用性，乙方自行承担工具维修费。

2. 因工具所产生的易耗品(如钻头、锯片等)由甲、乙双方各承担50%。

十六、工地现场管理

1. 现场禁止使用明火。

2. 现场禁止吸烟。

3. 油漆材料必须和其他材料分开放置。

十七、附则

1. 本合同一式两份，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2. 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3. 双方可以书面形式对本合同进行变更或补充，但变更或补充不合理地减轻或免除本合同规定应由乙方承担的责任的，仍应以本合同为准。

4. 因不可归责与双方的原因影响了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

双方应本着公平原则协商解决。

5. 本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终止。

十八、其他约定事项

1. 乙方须对工地材料质量、施工质量把关;甲方提供的材料,乙方应检验后方可使用。

a□材料进场

b□隐蔽工程

c□水路、电路改造

d□防水工程及蔽水实验

e□细木工衬底工程

f□面板、木线、实木收口

g□底漆、面漆

h□墙、顶面基础处理

i□吊顶工程龙骨面板

j□各部位板块铺贴

k□工程中期验收

l□工程总体竣工验收。

以上分项工程未经甲方验收,乙方擅自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由此造成工料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3. 乙方所供主材及数量(包括各种板材、龙骨、水电材料、油漆、水泥、胶类、涂料、腻子粉、石膏线等)必须与本合同所附材料清单上注明的材质品牌相符，并在进场时通知甲方进行核实。乙方应该向甲方出示材料的购买凭证(发票或者购物票据或公司统一供货证明)、环保证明、保修证明、材料来源等相关材料，甲方有权向厂商或者经销商核实材料的真实性，如果发现乙方提供的材料属假冒伪劣产品或不符合国家、地方、相关部委标准、规定的产品，乙方必须及时更换为合同中约定的产品或其他甲方认可的同等价位的合格产品，并按照合同约定材料市场价的双倍价格对甲方进行赔偿;如果乙方能提出法律上认可的证据充分证明是由于供应商的责任，甲方可以根据具体情况适当降低要求赔偿的额度，乙方可以向材料供应商追究相应的责任。已经施工使用的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拆除、重做，由此引发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4. 特殊工种如电工、水暖工须持相关上岗证书并经查验后方可上岗施工。

5. 项目变更须有文字约定，详细注明变更数量及价格并经甲乙双方签字认可方可作为结算依据。

6. 施工工艺标准执行工程验收标准执行环保标准执行未达到此标准的施工方承担不达标项目的赔偿。

7. 甲方提供的装饰材料到达现场，乙方经品质、数量验收后方可使用，一经使用即视为合格，由此造成的施工质量问题由乙方方承担全部责任。如果乙方能在事后证明该质量问题确实是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不合格引起的，且该质量问题不能通过观察、手摸、尺量等工地条件允许的常规手段发现，则甲乙双方各承担50%的责任。

8. 乙方有义务对甲方提供的材料进行妥善保管，如发生损坏、

丢失等问题，由乙方负责赔偿。乙方必须将装修过程中产生的垃圾每日清理收集并运送堆放在物业部门指定的场所。

9. 施工过程中，乙方应当遵守施工安全操作规程，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证人员安全，避免甲方房屋和其他财产的损失。乙方在施工中不得侵占公共空间，不得损害公共部位的设施。施工和保修期间乙方工程施工人员所发生的所有民事、刑事责任由乙方承担。

10. 工程中非甲方意愿增加项目或属设计计算失误或有意漏项的不增加工程款，甲方需增加项目的价格参照合同单项报价执行。

11. 施工期间甲方认为乙方施工人员因工艺水平、工作态度、品格等原因，不能胜任本项装饰工作时，有权要求乙方更换施工人员。

12. 保修期间业主通知施工方需要维修的，施工方必须在24小时内到达现场，如果由于乙方施工或提供的材料质量问题而导致报修，在甲方报修以后48小时内仍未能提出解决方案的，甲方可自行解决，并且甲方支出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如在保修期内，因工程质量问题引发涉及水、电、燃气等危及人身安全或其他财产安全的事故，甲方可以先行处理，并由乙方事后支付甲方所花费的所有合理费用。保修期内如发现严重变形或修复后影响整体美观的乙方应承担更换责任。

13. 工程进行中，甲方有权对原设计进行改动。在未接到甲方申请时，乙方无权变动任何设计方案及材料品质。设计方案应包括效果图、平面图、天花图、节点图、制作尺寸详图。凡无以上图纸的现场制作甲方有权拒付工程款。

14. 乙方施工人员应认真施工，不得在甲方居室内吸烟、饮酒、吐痰，同时不得使用已安装好的如炊具、洁具以及其他设施、设备，并保持居室内的清洁和卫生。如由于施工人员过失，

造成甲方设施、设备、居室已施工完成的部位的损坏以及其他任何损失，均由乙方负责赔偿，并承担全部责任。同时乙方在施工中应加强成品保护，特别是对玻璃制品、陶瓷、已完成最后工序的油漆工程、木地板、木门等应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因乙方成品保护不当引起的损坏，应由乙方负责修补或者赔偿。

15. 墙顶面涂料的兑水率要严格控制在说明书允许的范围内，如果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擅自增加兑水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铲除原墙面并重新购买同样型号的涂料重刷，有关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工期不予顺延。所有木器漆的配套用品(如底漆、稀释剂等)均必须使用和面漆同品牌同系列的专用配套产品，如乙方擅自使用其他品牌或其他系列的配套用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约定的标准重做，由此引发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16. 在进行设施、设备安装时，应经过甲方确认安装位置和安装方式后方可进行。如未经甲方确认，在安装后发生不符合甲方要求的问题时，乙方应无条件进行整改，并承担由此而带来的损失。

17. 甲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均应用于本工程，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无权擅自挪用甲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乙方无权擅自更换甲方提供的材料，如果发现问题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由甲方采取更换、补齐等补救措施。

18. 乙方必须至少提前5天书面向甲方提出下一工序需要购买的材料清单，乙方同时须提供大致精确(正、负差值小于10%)的所需材料的数量，否则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及损失由乙方负责。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材料如果造成正常损耗外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19. 在乙方进行电路施工时，应合理布线，经过相同位置的线路应采用同一管材或护套线包裹，施工长度按单条管线计算，

不分别计算。水电路改造的方案均须经甲方签字认可，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甲方的意愿重新修改，由此引发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20. 甲方有权在乙方完工后委托由国家认定的居室环境质量检测单位独立对甲方标的居室进行室内空气质量检测，并提交由该单位出具的检测报告(包括甲醛、VOC等)给甲方。如检测结果不合格，甲乙双方必须提供各自购置材料的环保检测报告，如甲方提供的材料环保符合国家标准，则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并由乙方负责在收到甲方通知的15日内改善不合格项直至达到合格标准，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并由乙方支付甲方每天100元人民币的违约金。如15日内整改仍不合格，乙方退回甲方的工程全部价款，并赔偿其他损失。

21. 本合同甲方供货清单中以外的材料和工器具均由乙方提供，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22. 甲方提供材料运到楼下交货，由乙方负责搬运至室内施工，搬运等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23. 甲乙双方须按照小区物业管理部门的规定，分别交纳应交的押金和各种费用；同时，乙方应该交纳办理施工人员出入证的相关费用。由于乙方的工作失误而导致的罚款由乙方承担。有关设计方案、备案的审批手续，由乙方负责办理，如因乙方没有及时办理相关手续而造成的工期延误和其他费用，由乙方承担。

(1) 竣工图纸：主要包括给排水竣工图和电气竣工图，图纸应特别标明暗埋或暗敷设管道的位置、深度、尺寸、材质、管径、线径等。

(2) 工程洽商记录：在整个过程中经双方签字确认的变更内容，必要的应附图。

(3) 工程阶段验收记录和竣工验收记录：主要包括材料进场验收记录、水电隐蔽工程验收记录、构造、骨架的验收记录、闭水试验验收记录、竣工验收记录。

(4) 乙方提供的板材、木料、石膏板、石膏线、水泥压力板、贴面面材、油漆、涂料、墙衬、各种胶、玻璃、水泥、铝扣板、给水管材、电气管材、电线等材料的产品合格证、质量检测报告、环保检测报告、使用说明书等。

(5) 工程结算单、工程保修单。

(6) 其他双方书面约定的资料。

如乙方竣工资料不齐全或者不能按时提供，甲方有权有暂缓支付结算款。

25. 工程质量验收按照国家标准并以业主或业主委托的监理公司的验收结果为最终验收结果。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发包方(简称甲方)： _____

承包方(简称乙方)： 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设部《住宅室内装修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家装工程施工特点，双方协商一致，签定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地址：安石路246号2栋4单元601室。

- 2、建筑面积：134m²。
- 3、户型：三室二厅二卫，为平层单)。
- 5、施工内容：。(附1工程单)。
- 6、施工日期□20xx年11月2日至20xx年3月18日。
- 7、合同付款：人民币壹拾伍元万元整。竣工后据实复核结算。
- 8、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预付30%工程款伍万元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7日内支付70%的尾款壹拾万元整。

二、施工图纸

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甲方委托乙方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设计费人民币壹万零伍拾元整。

三、甲方工作

- 1、若由甲方自行设计的，开工前向乙方提供确认的施工图纸和施工说明，并进行现场交底。
- 2、审核和确定乙方设计的施工图纸、施工说明及提出交的工程报价单，并分别签字认可。
- 3、开工前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包括搬清家内家具、陈设，和归堆、遮盖，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
- 4、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应用手续及支付相关费用。
- 5、负责协调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 6、及时提供符合设计要求、正规厂家合格的自备材料和设备。
- 7、组织好工程质量、施工进度的监督和隐蔽工程、中间工程及竣工阶段的质量验收。

四、乙方工作

- 1、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法和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双方确定的设计图纸和施工说明进行施工，按期保质完成装修工程。
- 2、若由乙方设计，开工前向甲方提供双方确定的施工图纸和施工说明，并进行现场交底。
- 3、施工中不得拆改承重结构、暖通及燃气设施，如确需拆改须由甲方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 4、确保装修质量，尤其是水、电等隐蔽工程的质量，严防渗漏堵塞。装修期间和保修期内如发生施工造成的质量问题，负责返工返修，费用自负。
- 5、遵守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做好现场安全保卫工作，处理好施工扰民问题及与四邻的关系。
- 6、保护好原居室内的家具和陈设，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将垃圾运到指定地点。
- 7、组织好工程质量的自检和甲、乙双方(第三方监理也参加)共同进行隐蔽工程、中间工程和竣工验收。

五、工程监理

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有乙方独立监理

最新项目部的装修费计入科目 铺位装修施工合同汇总篇九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1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工程

1.2、 工程地点:

1.3、 承包范围: 按双方确认的设计方案、图纸和预算项目的装修工程内容。 1.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部份材料由甲方提供)

1.5、 工期:

起计)

1.6、 工程质量: 按图纸保质保量施工、符合环保要求、并达到合格等级,。

1.7、 合同工程价款(人民币大写):

第2条 甲方工作

2.1、 开工前, 向乙方进行作法说明和现场交接交底, 交出可施工现场。

2. 2、为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室内水、电源。

2. 3、指派 天。(按甲方通知进场施工当天计, 即从 年 月 日 (详见预算表)。 为甲方驻工地代表, 负责合同履行, 办理内部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及其他事宜。

2. 4、协调办理有关的手续, 解决与乙方施工的牵涉其他有关问题。

2. 5、如需要拆改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 负责办理相应手续, 协调物业管理公司与装修之间的具体问题。

第3条 乙方工作

3. 1、参加甲方组织的作法说明的现场交接, 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 按甲方要求如期开工。对各班组施工人员作好技术和安全交底。

按期施工, 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 3、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 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编制工程结算。

3. 4、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 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理工作。

3. 5、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 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3. 6、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 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3. 7、进场前办妥施工人员的工地出入证, 接受施工安全教育。 3. 8、进场人员必须备齐证件, 随时接受甲方及有关人员检查。

3.9、乙方必须做好施工安全措施，施工安全乙方负责，甲方有权督促。若施工中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

第4条 关于工期的约定

4.1、因一方责任，影响工期，一切责任由责任方负责。

4.2、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能顺延。 4.3、因甲方逾期付款，逾期交场地，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4.4、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工期相应顺延。

第5条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5.1、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本工程保修期

□

5.2、甲、乙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甲方如不按时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乙方在征得甲方同意后可自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若甲方要求复验，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也予顺延。

5.3、工程竣工后，乙方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三天内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办理验收、移交手续。

第6条 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6.2.1、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甲方支付%工程款。 6.2.2、

乙方完成，甲方支付 %工程款。 6.2.3、乙方完成，甲方支付 %工程款。

6.2.4、余款(保修金除外)在工程完工通过验收，在双方确定结算后天内甲方支付完毕。

6.3、1、工程所发生的在预算项目之外的工程项目，均需双方商定并办理签认确定手续，才能进行结算。甲方确定不做的项目不能结算。

第7条 有关材料供应的约定

7.1、工程施工所需材料由乙方采购供应至施工现场，如商定需由甲方采购的材料由甲方供应至施工现场。

7.2、甲、乙双方如一方对材料设备有异议，可进行检验。

第8条 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8.1、乙方在施工期间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它相关的法规、规范。

8.2、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第9条 违约责任、争议或纠纷处理

9.1、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9.2、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9. 3、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同意可向当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第10条 附则

甲方： 乙方：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20xx年 月 日 20xx年 月 日

发包方(简称甲方)：

承包方(简称乙方)：(施工工程队负责人)

身份证：

联络方式：

家庭住址：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装潢施工地点：

2、住房结构：砖混结构；房型__房__厅__套，建筑面积约__平方米。

3、承包方式：

4、装饰施工内容：甲方住房的水电改造工程，墙体改造，墙体拆除，墙面及地面拆除，地砖、瓷砖铺贴，吊顶安装，门窗拆除，包水管，顶面、墙面涂料，厨具、洁具、灯具安装，隔断制作，搬运工程等其他装修工程中应包含的所有工

程。(关于采购及搬运工程的补充约定：甲方所有采购都由乙方协助完成，甲方在采购过程中，承诺在免费的前提下尽力要求装修材料供应商将装修材料送货至甲方房屋内。但如遇材料供应商坚持只负责送货到甲方住宅楼下或者不予送货的情况，则乙方负责将该等装修材料搬运到房屋内或者乙方负责将货物运送至施工现场)。

5、总价款：____元(包括屋内垃圾清理费和材料搬运费)，乙方已拿走甲方的冰箱及暖气片价值_____元，抵工程款_____元整，剩余工程款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整。以上总价款根据乙方实地考察甲方房屋，并初步了解所需完成工程后确定，该总价款包含所有乙方承担的装修工程中涉及的人工。

6、工期：自____年__月__日开工，至____年__月__日竣工，工期约__天。另，如双方经过协商，对工期的延长达成一致意见，则按达成的统一意见执行。

第二条 关于乙方职责的约定

1、乙方(即)在装修期间承担施工工程队负责人的职责，对本次装修工程的质量和工期负责。乙方全面承担联络甲方，提供材料需求，现场管理装修施工质量和施工人员等职责。如在施工过程中，产生质量问题和各类应由施工工程队承担的对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只针对乙方(即)提出赔偿。

2、乙方在装修过程中，需保证全程在现场进行施工和管理(陪同甲方进行材料选购除外。如遇特殊情况，需与甲方协商并且获得认可)。

3、乙方负责人负责组织装修人员参与本合同定义的装修工程。如甲方对乙方装修人员的施工水平存在疑义，可以要求乙方无条件更换。

第三条 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全部工程用装修材料均由甲方提供，装修施工设备、工具由乙方提供。

2、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应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乙方必须协助甲方办理验收手续。如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损失的，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抵现场后，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由乙方负责保管并组织施工，由于保管不当或施工工艺不当造成的材料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3、乙方必须负责进行材料的搬运上楼工作(瓷砖除外)。

4、为了保证工程的正常进行，乙方必须至少提前一周书面向甲方提出下一工序需要购买的材料的清单及协助甲方进行材料采购，以便甲方于周末采购材料。甲方应按时提供乙方需要的材料。由于甲方提供材料延误，造成的工期延误由甲方承担责任。乙方同时必须提供大致精确(+/-5-10%)的所需材料的数量。由于乙方材料估算错误过大而导致的材料重新购买或材料退回的交通费用将由乙方承担，或者由乙方负责运输退回供应商。

5、甲方采购供应的装饰材料、设备，均应用于本协议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应按挪用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第四条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本工程执行dbj08-62-97《住宅建筑装饰工程技术规程》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其它地方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 2、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 3、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和材料损失由乙方承担。
- 4、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
- 5、若部分工序由甲方材料供应厂家免费安装或由甲方安排其他单位安装(如窗户，橱柜防火门，台面等)，甲方应事先安排时间并通知乙方，乙方应予以配合，并避免造成整体工期的延误。
- 6、工程验收-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
- 7、工程竣工：乙方应提前二天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在接到通知三日内组织验收，并书面办理验收确认手续。如果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如通过竣工验收，甲方应承认原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 8、工程保修期一年，从竣工验收确认之日起算。保修期内由于乙方施工不当造成质量问题，乙方无条件地进行维修，并承担相应材料费用。

第五条 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 1、甲方提供的施工要求(见上述第三条)及与乙方协商，且施工场地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包括电气线路、煤气管道、自来水和其它管道畅通、合格。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遵守物业管理部门的装修指南，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

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如遇上述情况发生，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2、施工中凡涉及改变房屋结构，拆、改承重墙，加大楼(地)面荷载，由甲方向物业管理部门提出协商，经确认后施工。

3、乙方应注意煤气使用安全，确保登高施工的安全保障等各类安全保证，并提醒施工工程人员注意安全，产生任何事故的责任完全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 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工程款付款方式：经双方认可，工程款付款时间表如下：

协议签订完毕，水电改造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乙方____元整

所有瓷砖铺贴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乙方____元整

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后，甲方支付乙方____元整

剩余_____元作为质量保证款，甲方入住三个月内支付。

合计_____元整。

第七条 其它事项

1、甲方工作：

(1)甲方应在开工当天，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向乙方提供施工需用的水、电等必备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2)做好施工中因临时使用公用部位操作影响邻里关系等的协调工作。

2、乙方工作：

(1) 参加甲方召集的现场交底。

(2) 全权负责协议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如在保证工程质量的情况下更换人员，乙方应提前通知甲方，并取得甲方同意。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协议约定时间付款的，逾期部分在逾期期间按同期活期银行存款利率向乙方支付利息。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的，至逾期____天后，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__元违约金。

3、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或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4、工程未办理验收、结算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由此造成无法验收和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5、工程关键节点未办理验收，乙方提前进行下一阶段工程施工，由此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第九条 纠纷处理方式

____区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协议的变更和解除

1、协议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协议内容，应经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条款。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协议，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协议协议，解除本协议。

3、如由于乙方施工出现质量问题，甲方可以无条件提出中止协议，而无需获得乙方的认可。

第十一条 附则

1、工程开工前，甲方应将房屋外门钥匙____把交乙方施工队负责人保管。工程竣工验收时，甲方负责提供新锁____套，由乙方当场负责安装交付使用。

2、本协议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3、本协议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协议附件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住址： 住址：

电话： 电话：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____

委托方(甲方)：

承接方(乙方)：

工程项目：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2. 居室规格：房型_____层(式)_____室_____厅_____厨_____卫，总计施工面积_____平方米。

3. 施工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家庭装潢施工内容单》和施工图。

5. 工程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工程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程总天数：_____天

第二条：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_____元，详见本合同附件(二)《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

7、其他费用(注明内容)_____元。

第三条：质量要求

1. 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

2. 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国家的相关规定执行。

3. 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4. 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

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5. 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工作衔接。

第四条：材料供应

1. 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10%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付款方式

1. 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100%工程材料款和施工工费的50%;当工期进度过半(年 月 日)，甲方即第二次付施工工费的40%。剩余10%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注：施工工费包括人工费)。

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

2. 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并由乙方负责开具施工变更令，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增减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

3. 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的，每逾期一天按未付工程价款额的1%支付给乙方。

4. 甲方在居室装潢中，如向银行按揭，须将按揭的凭证及相关文件(复印件)交给乙方。

第六条：工程工期

1. 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1%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1%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 元。

2. 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 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4. 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新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均需签证，甲方须承担全部施工费用，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变。

5. 施工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甲方自负责任。

第七条：工程验收

1. 工程质量验收，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双方办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

2. 乙方通知甲方进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三天内前来验收，逾期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负责任。甲方自行搬进入住，视为验收合格。

3. 甲方如不能在乙方指定时限内前来验收，应及时通知乙方，另定日期。但甲方应承认工序或工程的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和相关费用。

第八条：其他事项

1. 甲方责任

1) 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 二次装饰工程，应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物等，须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均需与乙方办理手续和承担费用。

3)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应向所在地房管部门办理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施工中如需临时使用公用部位，应向邻里打好招呼。

2. 乙方责任

1) 应主动出示企业营业执照、会员证书或施工资质；经办业务员必需有法人代表的委托证书。

2) 指派一名工作人员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3) 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并防止因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万一发生，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

4) 严格履行合同，实行信誉工期，如果因延迟完工，如脱料、窝工或借故诱使甲方垫资，举查后均按违约论处。

5) 在装潢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入合格之日算起，为12个月。

第九条：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第十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解决，或协商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 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 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补充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份。

甲方(业主)： (签章) 乙方： (签章)

住所地址： 企业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工作单位：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签约地址： 签约日期：

最新项目部的装修费计入科目 铺位装修施工合同汇总篇十

六、工期

1、乙方应按合同期限完成整个工程，不得无故拖延工期，除甲方变更设计方案和停电、停水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停工4小时以上等原因外，工期每拖延一天，由乙方支付甲方工程总造价千分之一的违约金。

2、由于甲方原因导致中途停工，工期顺延。且每停工一天，由甲方按工程总造价的千分之一补偿乙方误工费。

3、若甲方增加工程内容，按新增加工程量顺延工期。

七、材料供应

2、凡由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其品牌、规格、单价、产地及质量标准须经甲方检验后才能使用，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八、工程变更

1、工程项目及施工方式如需要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

2、无故未按期支付工程款的，工期相应顺延。

3、若甲方中途要求变更设计，影响到乙方已购回的材料、已定制的成品、半成品的施工，且无法调整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九、工程质量验收及保修

1、工程以双方确认的施工图纸、施工说明、设计变更等内容为依据，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xx)为质量评定的最低标准；以《建筑装饰装修材料有害物质限量10项强制性国家标准》和《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为室内环境达标标准。

2、在水、电等隐蔽工程完工后，甲乙双方应共同进行中间工程验收。如甲方不按时参加，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予以承认。

3、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接到验收通知后应按通知时间参加验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不能及按时参加，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予以承认。

4、在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过程中甲、乙双方(第三方监理也参加)确认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返修(返工)并承担费用和工期;在竣工验收中确认的质量问题,乙方负责返修(返工)并承担费用,但不再承担工期。

5、未办理验收交付手续,甲方使用房屋视为质量验收合格,由此引起的后果由甲方负责。

6、工程竣工后,乙方负责对所施工项目进行保修,保修期为贰年。

十、违约责任

1、甲方未办理有关手续,擅自决定拆改房屋结构和煤气表管,采暖、给排水主要管线,造成的损失和责任由甲方承担。

2、未经有关部门批准,未办理有关手续,乙方擅自拆改房屋结构或煤气表管,采暖、给排水主要管线,造成的损失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3、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未与乙方代表协商私自要求工人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由甲方承担责任。

4、若因违反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法规、环保规定和双方其他约定,对乙方自身和对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

5、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履行和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若不办理合同终止手续,擅自停止履约,违约方应承担违约金,并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违约金按合同金额的10%支付)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可采取协商解决或申请法

院调解。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合同编号: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〇〇四年三月修订

使用说明

- 1、本市行政区域内的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适用此合同文本。此版合同文本适用期至新版合同文本发布时止。
- 2、工程承包方(乙方),应当具备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 3、甲、乙双方当事人直接签订此合同的,应当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凡在本市各市场内签订此合同的,应当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及市场主办单位各执一份)。
- 4、开工:双方通过设计方案、首期工程款到位、工程技术交底等前期工作完成后,材料、施工人员到达施工现场开始运作视为开工。
- 5、竣工: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含室内空气质量检测)全部完成,经承包方、监理单位、发包方验收合格视为竣工。
- 6、验收合格:承包方、监理单位、发包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单》上签字盖章或虽未办理验收手续但发包方已入住使用的,均视为验收合格。

7、工期顺延：是指非因乙方的责任导致工程进度受到影响后，工程期限予以相应延展。在工期顺延的情况下，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 报价单应当与材料质量标准、制安工艺配套编制共同作为确定工程价款的根据。

第二条 工程监理

若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甲方应当与具有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批的工程监理公司另行签订《工程监理合同》，并将监理工程师的姓名、单位、联系方式及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等通知乙方。

第三条 施工图纸和室内环境污染控制预评价计算书

3.1 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

(1) 甲方自行设计的，需提供施工图纸和室内环境污染控制预评价计算书一式三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二份。

(2) 甲方委托乙方设计的，乙方需提供施工图纸和室内环境污染控制预评价计算书一式三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二份。

3.3 双方应当对施工图纸和室内环境污染控制预评价计算书予以签收确认。

3.4 双方不得将对方提供的施工图纸、设计方案等资料擅自复制或转让给第三方，也不得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

第四条 甲方工作

4.1 开工三日前要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

4.2 无偿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和冬季供暖。

4.3 负责办理物业管理部门开工手续和应当由业主支付的有关费用。

4.4 遵守物业管理部门的各项规章制度□

4.5 负责协调乙方施工人员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4.6 不得有下列行为：

(1) 随意改动房屋主体和承重结构。

(2) 在外墙上开窗、门或扩大原有门窗尺寸，拆除连接阳台门窗的墙体。

(3) 在室内铺贴一厘米以上石材、砌筑墙体、增加楼地面荷载。

(4) 破坏厨房、厕所地面防水层和拆改热、暖、燃气等管道设施。

(5) 强令乙方违章作业施工的其他行为。

4.7 凡必须涉及4.6款所列内容的，甲方应当向房屋管理部门提出申请，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对改动方案的安全使用性进行审定并出具书面证明，再由房屋管理部门批准。

4.8 施工期间甲方仍需部分使用该居室的，甲方应当负责配合乙方做好保卫及消防工作。

4.9 参与工程质量施工进度的监督，参加工程材料验收、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

第五条 乙方工作

5.1 施工中严格执行施工规范、质量标准、安全操作规程、防火规定，安全、保质、按期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

(1) 无房屋管理部门审批手续和加固图纸，不得拆改工程内的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不得加大楼地面荷载，不得改动室内原有热、暖、燃气等管道设施。

(2) 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每日十二时至十四时、十八时至次日八时之间不得从事敲、凿、刨、钻等产生噪声的装饰装修活动。

(3) 因进行装饰装修施工造成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停水、停电等，由乙方承担修理和损失赔偿的责任。

(4) 负责工程成品、设备和居室留存家具陈设的保护。

(5) 保证居室内上、下水管道畅通和卫生间的清洁。

(6) 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每日完工后清扫施工现场。

5.3 通过告知网址、统一公示等方式为甲方提供本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涉及的各种标准、规范、计算书、参考价格等书面资料的查阅条件。

5.4 甲方为少数民族的，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当尊重其民族风俗习惯。

第六条 工程变更

在施工期间对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如需变更，双方应当协商一致。由合同双方共同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及工期。工程变更协议，作为竣工结算和顺延工期的根据。

第七条 材料供应

7.1按由乙方编制的本合同家装《工程材料、设备明细表》所约定的供料方式和内容进行提供。

(1)应当由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甲方在材料设备到施工现场前通知乙方。双方就材料、设备质量、环保标准共同验收并办理交接手续。

(2)应当由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乙方在材料、设备到施工现场前通知甲方。双方就材料、设备质量、环保标准共同验收，由甲方确认备案。

(3)双方所提供的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必须符合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发布的《室内装饰装修有害物质限量标准》，并具有由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合格报告。

(4)如一方对对方提供的材料持有异议需要进行复检的，检测费用由其先行垫付；材料经检测确实不合格的，检测费用则最终由对方承担。

(5)甲方所提供的材料、设备经乙方验收、确认办理完交接手续后，在施工使用中的保管和质量控制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工期延误

8.1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的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应当顺延:

- (1)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
- (2)不可抗力;
- (3)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8.2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的日期延误,工期应当顺延:

- (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其应当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
- (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影响正常施工的；
- (3) 因甲方责任造成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况。

8.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完工的，工期不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8.4 判断造成工期延误以“双方认定的文字协议”为确定双方责任的依据。

第九条 质量标准

9.2 本工程施工质量按下列第

9.3 在竣工验收时双方对工程质量、室内空气质量发生争议时，应当申请由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予以认证；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申请方垫付，并最终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条 工程验收

10.1 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联合验收：

- (1) 材料验收；
- (2) 隐蔽工程验收；
- (3) 竣工验收。

10.2 工程完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竣工验收通知单后三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办理移交手续，结清尾款，签署保修单，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其施工部分的水电改造图。

10.3双方进行竣工验收前，乙方负责保护工程成品和工程现场的全部安全。

10.4双方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不得入住，如甲方擅自入住视同验收合格，由此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10.5竣工验收在工程质量、室内空气质量及经济方面存在个别的不涉及较大问题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解决竣工验收遗留问题协议”（作为竣工验收单附件）后亦可先行入住。

10.6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在正常使用条件下室内装饰装修工程保修期限为二年，有防水要求的厨房、卫生间防渗漏工程保修期限为五年。

第十一条 工程款支付方式

11.1合同签字生效后，甲方按下列表中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11.2工程进度过半，指工程中水、电管线全部铺设完成，墙面、顶面基层按工序要求全部完成，门、窗及细木白茬制品基本制安完成成为界定工程过半的标准。

11.3工程验收合格后，甲方对乙方提交的工程结算单进行审核。自提交之日起二日内如无异议，即视为甲方同意支付乙方工程尾款。

11.4工程款全部结清后，乙方向甲方开具正式统一发票为工程款结算凭证。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一方当事人未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因违反有关法律规定受到处罚的，最终责

任由责任方承担。

12.2 一方当事人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并由责任方承担因合同解除而造成的损失。

12.3 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支付第二、三次工程款，每延误一日，应当向乙方支付迟延部分工程款2%的违约金。

12.4 由于乙方责任延误工期的，每延误一日，乙方支付给甲方本合同工程造价金额2%的违约金。

(1) 对工程质量不合格的部位，乙方必须进行彻底返工修理。因返工造成工程的延期交付视同工程延误，按12.4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2) 对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乙方必须进行综合治理。因治理造成工程的延期交付视同工程延误，按12.4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3) 室内空气质量经治理仍不达标且确属乙方责任的，乙方应当向甲方返还工程款在扣除乙方提供的与不达标无关的材料成本价后的剩余部分；甲方对不达标也负有责任的，乙方可相应减少返还比例。

第十三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当协商或向市场主办单位、消费者协会等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时，向人民法院起诉，或按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第十四条 附则

14.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4.2 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14.3 双方可以书面形式对本合同进行变更或补充，但变更或补充减轻或免除本合同规定应当由乙方承担的责任的，仍应以本合同为准。

14.4 因不可归责于双方的原因影响了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双方应当本着公平原则协商解决。

14.5 乙方撤离市场的，由市场主办单位先行承担赔偿责任；主办单位承担责任之后，有权向乙方追偿。

14.6 本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终止。

第十五条 其他约定事项

市场主办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共2页，当前第2页12